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19日
- 2、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
- 3、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2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4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云平
- 5、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其中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胡欣睿、余剑锋、刘颖、谢非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当前实际情况，审慎研究后，在项目投资内容、投资总额、实施主体不变的情况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“数码变频发电机关键电子控制器件产业化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2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；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4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9日